

Anthology
of

Li Wenjun's
Translations

李文俊 译文自选集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李文俊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李文俊 译文自选集

李文俊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文俊译文自选集/李文俊 译编. —桂林:漓江出版社, 2013.5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ISBN 978-7-5407-6404-3

I. ①李… II. ①李… III. ①李文俊—译文—文集 ②文学—作品综合集—世界
IV. ①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4545 号

责任编辑:刘 鑫 王红军

装帧设计:李星星

出版人:郑纳新

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55087201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开发区晶华大道 2306 号 邮政编码:253000)

开本:960mm×690mm 1/16

印张:19 字数:270 千字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4-2671218)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出版说明

◎文学翻译凝聚着翻译工作者的辛勤劳动。本丛书为我国第一套由当代翻译家自选集组成的译作精品丛书。

◎本丛书的出版旨在便于读者花较少的时间读到值得优先阅读的名家名译,同时为广大翻译专业人员和有关教师、学生提供鲜活、生动的个案参考与经验借鉴,促进译德译风的纯正和翻译质量的提高。

◎本丛书现阶段主要以健在的翻译家为辑选对象。每卷由译家自选译作约 30 万字,包括中短篇小说和容量适中的长篇或长篇选译。小说之外,酌选诗歌、剧本、散文、评论。篇前对作家作品作简要介绍。

◎本丛书各卷前言为翻译家回眸一生经验的不可多得的心血之作,理论价值、实用价值很高,本社将单独辑册出版,他人不得转载。

漓江出版社编辑部

我这一辈子

李文俊

承漓江出版社厚爱,愿意出版一部本人的译文集,对此我一方面深表感激,但同时又不免愧疚有加,因为在中国,比我优秀、高明与勤奋的译家大有人在。不过对我自己来说,能有机会将自己一生六十年来翻译历程作番整理,找出些经验教训,也是一件好事,因此就恭敬不如从命了。这样的一本书,前面似乎总应该有一篇介绍性的文章,那就让我顺着记忆小溪的流淌,简单说上几句吧。

本人祖籍广东中山,出生地则是上海。偶然在地摊上买到一本1996年出版的《中山文艺家名典》,里面的条目里收有与我同在外国文学所工作过的老乡郑克鲁先生,却没有我。想必是他后来去别处高就,成绩斐然,影响巨大,收入他是理所应该的。我做助理编辑(比助研还要低一等)一直做到改革开放,仅仅是译过写过几本书,乡里没注意到我是理所当然的。近年新发的二代户口本上标明我出生地是上海。我的确是在上海出生长大,念完大学后才北上的。但多年来从未在新闻界工作。也许正因如此,不论是上海的外国文学界还是母校的新闻系(现在是“学院”了)都未将我视为嫡系子弟兵,不免使我感到自己有点像个“没有影子的人”。以上闲话,不过是正文前的信口胡诌,看官看过,一笑便可。

至于我的生辰,家母曾在的一封信中明确告诉我,“汝于庚午(1930)年十月十九日子时(十一时三刻)出生”。后来我将此事写入一本小书,出版后寄了一册给杨绛先生。不料她老人家还真的抽空翻看了,并特地电召我与妻子前去她家,一本正经地向我们指出:既已是子时,那便不能视作十九日了,而应算是下一天亦即二十日出生,也就是说,生日是与钱锺书先生在同一天,只不过比他晚了二十年。我得知后当然感到很荣耀,但是心知,单凭生日同天这一点,是绝无可能在资质或成就方面沾到前辈大学者的一丝光彩的。

我的父亲是上海英商洋行的一个职员。抗战时期租界沦陷后,失业在家,一时无事可做,便找了本商务印书馆出版的《青鸟》(比利时梅特林克所作儿童剧)英译注释本,在暑期给我补习英语。也许正是因为这个机遇,使我从此对外语和外国文学产生兴趣,以致日后走上了文学翻译之路。抗战胜利后,凶神恶煞般的日本兵(上海弄堂小孩均蔑称之为“小萝卜头”)不见了,街头出现了吉普车上举着酒瓶唢呐吆喝的美国水兵,电影院里也开始上映好莱坞电影。这应该是我对美国文化的最初接触了。记得我当时最崇拜的不是什么美艳女明星,而是一位叫亨弗利·鲍嘉的硬派男星,他总是嘴角叼了根烟说话从不张口,让我心仪不止。而《乱世佳人》里克拉克·盖博从沙发背后爬起身的那个反讽镜头,也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想不到四十年后自己翻译福克纳的著作时,还能从记忆深处挖掘到一些该片所反映的美国南北战争的情景。当时路边地摊上有的是过期的美国杂志,价钱便宜,我哥哥买了不少。我有空也时常翻看。同班同学中,有一两个英文成绩较好的同学,会从美国旧刊物中选译些短文,投寄给报刊杂志,常被采用。我看了学样,也编译了一些电影资料投寄给某家晚报,居然也登出来了,给我赚到几个够吃花生米的小钱。这些豆腐干般的“报屁股”文章也算是我最早发表的译作了。不久,上海解放,涌现出一批私营出版社,纷纷译介苏联、东欧以及其他国家的进步文学。我与同学蔡慧、陈松雪合译了美国作家霍华德·法斯特的两部历史小说《最后的边疆》与《没有被征服的人》,投出后竟也分别蒙新文艺出版社与平明出版社接受出版。第一本出版于1952年,当时我仍是复旦新闻系的一个学生。另一本则于1953年出版,当时我已进了《译文》编辑部。

说不定与这样的“课余作业”有关,我大学毕业并从中宣部办的一个学习班结业后,同学们大多分配到宣传新闻单位,我却进了中国作家协会的《人民文学》编辑部。不久决定创办《译文》杂志,我又被调到同属作协的该编辑部工作。《译文》创刊号是1953年7月出版的,我则是4月间就进了编辑部。现在随着真正筹办刊物的老先生陆续离世,我竟成为在世的唯一“元老”了。

我在该刊(后改称《世界文学》)做足了四十年,直到1993年以主编身份办完“创刊四十周年纪念会”后,才得以退休。最初的二十多年,我们“年轻人”均以处理杂务与下放劳动、参加各种名目的运动为主,个人业余从事翻译是不受鼓励甚至要受到批评的。记得直到1959年我才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一本薄薄的由我提出选题自己仅承译半本的《加兰短篇小说选》(与常健,即老翻译家张友松合译,我还不敢一人独译呢)。此外,承老编辑朱海观、庄寿慈、萧乾、邹荻帆、陈敬容等老一辈人的宽松优待,也让我得有机会在刊物上发表了一些译作,特别是一些少有人供稿的小国家的作品。稍后,文坛气氛愈益紧张,小编辑得以发表的机会更少了。幸亏当时高层领导决

定为了反帝反修需选译一些“毒草”内部发行,这倒使“年轻人”有了一些做文学翻译的机会。像卡夫卡的《变形记》等作品便是当时由我提出的选题,自己翻译了五个中短篇,在1966年由上海译文出版社以《审判及其他》为书名出版的。我记得亦曾与施咸荣、黄雨石、刘慧琴等人合作,节译出版了“垮掉的一代”的代表作《在路上》。有一点需要说明。当时自己翻译机会虽然不多,但是做外国文学编辑工作本身对小编辑来说也是一种学习。它使我什么都懂得一点,也知道什么叫高质量的精品,而且还有机会与周作人、傅雷、杨绛、丽尼、王佐良等老前辈接触,他们的来信较早时还是用毛笔书写的,保存至今都是可以上拍的墨宝了。而编辑部老先生们的耳提面命甚至训斥批评,现在想来,也能算是不出学费的特殊个别讲授了。

应该说,我在文学翻译方面所得到的主要成绩,还是在上世纪80年代以后才取得的。随着国家整体形势的改变,不论是外国文学出版的宽松度方面还是读者的需要方面,都起了巨大的变化。现在想想,最初应袁可嘉等人之约为《外国现代派作品选》翻译福克纳的《喧哗与骚动》的一个部分,也可算是改革开放浪潮推及外国文学翻译的一个小小微澜了。在译了这个段落并受到注意后,我便像是身不由己跟着大潮往前漂流了。

在正式翻译福克纳作品之前,我先编译过一本《福克纳评论集》,收集了美、英、法、苏等国知名批评家的论文与有关资料。在前言中我写道:“从许多方面看,他(指福克纳)都是一个独树一帜的作家。他的题材、构思的独创性以及他的特殊的艺术风格使他在瞬息万变的西方文学潮流中,像一块屹立不动的孤独的礁石。”这句话直到现在似乎仍未过时,因为我还时常见到有人在写文章时援引。这本评论集出版于1980年。

评论集出版后,我更加觉得如再不完整译介福克纳的作品,未免“贻人以本末倒置之讥”,于是便将其他几个部分译出,后又根据美国1987年新出的“校勘本”从头至尾校改一遍,交出版社改排出版。

除了将《喧哗与骚动》译成出版,我还曾应漓江出版社之约,编过一本“诺贝尔奖”版的《我弥留之际》,内中除收入福克纳的这部作品外,还有他的《没有被征服的》(王义国译)与《巴黎评论》对他的访问记以及法国学者米·格里赛所编写的《福克纳年表》等重要资料,我在书前写了一篇较长的文章《一个自己的天地》,据莫言说,他即是通过拙文悟知,既然福克纳能通过自己家乡那枚“小小的邮票”,生发出一个“自己的天地”,那么他也大可经由老家高密东北乡,创造出“自己的文学共和国”。

接下去我又译出了福克纳的《去吧,摩西》、《押沙龙,押沙龙!》与《福克纳随笔》以及《大森林》等作品。遇到的困难与挣扎时的苦况这里就不一一细说了。我只想

指出一点：我特别注意收集与介绍福克纳的随笔、书信以及别人回忆与评论他的资料。这个做法我是从老前辈汝龙先生那里学来的。他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在平明出版社，每出一本契诃夫小说集，都要附上一些有关资料。后来他又学会俄文，穷毕生之力，译出契诃夫几乎全部作品，似乎还出了一本其他人回忆契诃夫的文集，这样的精心呈献使我深感钦佩。2000年我得了一场大病，之前刚写完一本《福克纳评传》，记得住病房时还通过电话与浙江文艺出版社的王雯雯女士核对校样，当时的窘状，仿佛犹在目前。身体稍好后，我又贾余勇给新世界出版社编写了一本《福克纳画传》（2003年），增加了“艺术成就”、“语言艺术”、“走进中国”等章节，并插入百余幅插图。2008年，我翻译与编译的《福克纳随笔》与《福克纳的神话》在延搁数年后终于出版。后来又给人民文学出版社连写带译了一本《威廉·福克纳》，内收继承美国“南方文学”传统的女作家尤多拉·韦尔蒂纪念福克纳的演说。可以说，这还是学习与继承汝龙老先生传统的结果。

到现在，福克纳还有几部长篇尚未有中译。这项工程太艰巨，实非年已老迈的我所能承担，所以倘然能够有新生力量自告奋勇参加到翻译福作的队伍里来，我当然乐见其成。不过，让我感到高兴的是，目前已有多位高校老师撰写出或正在写有关福克纳甚至其作品翻译问题的研究专著，深度远远超过我，使我钦佩。除了福克纳，我对美国南方文学其他作家也很有亲近感，曾译过生平与作品都有点怪异的女作家卡森·麦卡勒斯的中短篇小说集《伤心咖啡馆之歌》（2007收成集子出版），据说还颇受我国中青年作家的青睐。年轻人爱读老友施咸荣译的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出版社约我译了他的“次优秀”作品《九故事》。不久前，塞林格去世。他其他作品写得太怪异，太钻牛角尖，都让人难以卒读了。

我病后身体稍稍好转，又不禁手痒，便开始译一些另一个路子的作品。如英国19世纪初闺秀作家简·奥斯丁的代表作《爱玛》、20世纪初英国儿童文学作家A. A. 米尔恩的《小熊维尼阿噗》等童书以及弗·霍·伯纳特夫人所作的《小爵爷》、《小公主》、《秘密花园》等等。译这些作品适宜于我休养身心，也让我重温年轻时所接触过的英国洋行大班们的气派。其实我病后译出的第一部书还是美国前总统里根写给他太太的情书集《我爱你，罗尼》。我觉得西方政治家能写出这样的书实在难得，内中又谈到阿尔兹海默病，目前这已成为进入老年社会的中国的注意中心。我最近比较满意的译作有加拿大著名女作家艾丽丝·门罗的《逃离》（本文集中收入了她另一个写老人病的中篇《熊从山那边来》）、托·斯·艾略特的诗剧《大教堂凶杀案》（我认为自己注意到了原作内在的音韵），以及复译的海明威所写的《老人与海》（作品里大海的涛声有如巴赫的赋格曲）与《忆巴黎》（时不时能闻到里面面包店飘出的香味）。我

这样做,有点像尽量拓宽自己戏路的老演员。说实在的,我不太甘心让自己,说得难听些,成为一位大作家的“跟包”或是“马仔”。如果我是演员,我但愿自己是一个具有特性与独立品格的演员。如果我是音乐演奏家,我一定努力使自己能具备个人的演绎方式。我特别欣赏加拿大钢琴演奏家格伦·古尔德(Glenn Gould)。他弹奏的巴赫的《哥德堡变奏曲》极富个人特色,简直能令人心驰神往。他宁愿专心安静地在录音室中工作,而不爱在音乐厅里抛头露面,去享受众多观众的大声喝彩。莫里哀是位伟大的戏剧作家,但又是极具演绎能力的有创造性的演员。他坚持带病演出,当天晚上回到家里就咯血而亡。对于这样为艺术献出生命的态度,我始终怀着一种“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的崇敬感情。

为了力争自己翻译工作上尽可能具有多方面性,能像钻石般熠熠生光,我在译小说之外也译过几百首诗歌以及一些美丽的散文。这部集子里也选收了一些。选登了《爱玛》的一章因为这是我与老友蔡慧合作译成的最后的一本书(此处发表的属于我译的前半部)。他已于几年前离世。他为读者贡献了许多优秀译作,自己始终单身,没有享受到家室的温暖。我祈愿在“那边”,他能不再那么落落寡合,生活得更加热闹欢欣。

2012年重阳节后一日

爱玛,这就是我!

李文俊

一过 75 岁,又患过重病,就连梦中都在想赚钱的旅行社,也不敢将我这样的“危险分子”拉进花样繁多的“夕阳红 X 日游”行动了。剩下来能让自己 kill time (消磨时间)的,除了玩玩假古董,便只有写点小文章和译些东西了。文章写着写着,“囊底渐渐空上来”,笔头自然日见枯涩。翻译方面,倒时不时总会有位“不忘旧情”的编辑相与邀约。所以 2000 年病后十来年所译的东西,竟比上班四十年业余时间所译的还要多出一些。而且方面也广,早已不限于曾使我“浪得虚名”的福克纳作品了。(当然,福克纳这方面还陆陆续续在搞一些。我巴不得有青年才俊来接班,绝不会想到那是在“摘桃子”的。)只要无须赶时间,又不是和自己性格格格不入和篇幅太长、太艰深的作品,我还是很愿意像锻炼身体那样每天译上几百到一千字的。而且我自觉有点像是进入了一种新的境界,我想用“神驰八极”这样的说法来戏称我近年来所做的翻译工作。因为通过爬格子转换文字,我像是进入了一个个我从来都不了解、连想象都想象不出来的世界,进入了一个又一个无比新鲜的精神世界。我逐渐学用书中人物的身份来说话与思考,真有点像一首歌里所唱的那样,是在“快乐着你的快乐”,“悲伤着你的悲伤”了。

就拿美国前总统里根的夫人南希·里根来说吧。我译过她的《我爱你,里根》。现在看来,在搞垮苏联东欧集团上,里根显然起过很大作用。但是对他应作如何评价不是我管得着的事。而且即使从未当过总统也不妨碍他与南希成为一对情深意切的恋人和夫妻。一直到里根老年痴呆连妻子都认不得了,南希依然在眷恋着他,体贴着他。这样的感情委实不多见。所以在翻译他们的情书哪怕是一张小小的便条时,我也是惊喜不置、歆羡不已。这也使我联想起若干年前译过的美国女诗人 H. D. 的一首诗《群星在紫光中旋转》。那里面歌颂了始终固定在天顶的北极星,说它也许不像别的星那么“明亮耀眼”,但是却:

……显得清醒、矜持、冷峻，
当所有别的星摇摇欲坠，忽明忽灭
你的星却钢铸般一动不动，独自赴约
去会见货船，当它们在风浪中航向不明。

在译这首诗时，我不禁忆起了“运动”中自己倒霉时，仍不避嫌疑与自己见面的亲人与朋友。

在翻译中能想起北极星，感受到它的坚定，这也可以算得上是“神驰八极”了吧。

几年前与老友蔡慧（已病故，他一辈子都在勤勉翻译，译笔忠实优美，得到的人生回报却那么少，但愿他的在天之灵能得到更好的照料）在五十年后再度合译了一本书：简·奥斯丁的《爱玛》。在译完后，我在《前言》里写道：“在译者翻译……的过程中……逐渐认识了爱玛这一有着各种优点与缺点的活生生的形象，同时也通过这面镜子的反照，能对自我有比以前较深一些的认识。说到底，阅读文学作品最大的益处无非就是通过这一智力活动，帮助自己更深刻地了解自我、他人，认识社会与这个世界。”我在爱玛身上看到了我自己和周围人的许多通病。直到此时，我才对福楼拜的那句名言有所顿悟，他的原话是：“包法利夫人，那就是我！”我体会到人（当然不仅仅是我一个人）在世界上最重要的精神活动便是认识自我与洗涤自己灵魂上的污垢。“忏悔吧！”这句19世纪末流行过的口号（曾出现在鲁迅仙台的课桌上）仍未过时。

大约半年前，有家出版社约我翻译英国儿童文学名家米尔恩所写的两本关于小熊维尼的故事，这倒是我乐于从事的一件事。因为福克纳1927年前在回答一家报纸的询问“自己最愿意写过的书是哪些”时，曾回答说，是：《白鲸》、《摩尔·弗兰》和《想我们曾多么年轻》。而最后的那本，正是米尔恩的儿童诗。我在译完《小熊维尼阿噗》后，写了一篇后记《我们都是阿噗》，里面说：“本书是英语儿童文学中的一部名著，自1926年出版以来，经久不衰。这本书不但少年儿童爱读，成年人看时，也常常会发出会心的微笑。这不仅是因为这本书能使他们忆起自己的童年，而且是时不时会感到作者对人性具有相当透彻的理解。书中的阿噗与其他动物，形式上是动物，但是又都通人性。他们身上的毛病、弱点、缺点、特点（应该说也还有不少质朴的优点），种种憨拙可笑之处，我们自己的身上幼年时有，长大后仍然也有（只是隐藏伪装得更深罢了），直到今天七老八十了不但未能退尽，反而‘返老还童’，倒是更加昭彰了。我在译的时候，总是不由得觉得：这书中所写的不就是我吗？不就是我周围的芸芸众生吗？阿噗是我，我也曾是与仍然是阿噗，我就是阿噗。我们大家都多多少少也是阿噗。英国人是阿噗，我们中国人也一样是阿噗。大家都同样具有阿噗一样的种

种小毛病,例如:有点儿自私偷懒,却又不肯老实地承认,总要找出理由来自我辩解和自我原谅,明明白作聪明,做错了事,吃了亏,却还要自我警解、自我安慰而且还会自鸣得意,这一点简直有点像鲁迅笔下的阿Q了。不过阿Q是鲁迅用蘸着酸液的自己的血写成的,而阿嚏则是米尔恩微笑着用自己的泪写成的。”

我接着写道:“福克纳在答某报时说:‘我自然会非常一厢情愿地希望,我能够比米尔恩先生更早就想到了其中的一切。’足见米尔恩所写的与他所想的有共通之处。而作为译者,我也竟是这样。我译着译着,自己就渐渐成了阿嚏。”

这两本书,中译本已有不少,包括前辈任溶溶先生的在内。我自然不见得能译得更好。但我在阅读原文时,常能发现一些与英语文化、英国人性格有关的妙处,便试着用稍稍调皮一些,甚至态度上不无“放肆”的方式,用更趋于“神似”而字面上不过于拘泥原文的文字,尽可能将原文中,特别是双关语与阿嚏的那几首诗里的童趣,传达出来。但要说做到了“曲尽其妙”,那是绝对不敢的。

译完了两本童书,又应约译了艾丽丝·门罗的短篇小说集《逃离》,这位加拿大女作家已经渐有登上英语文学中最优秀的短篇小说家首席的趋势了。接着还应约译了T. S. 艾略特的《大教堂凶杀案》。他的诗大抵已有不止一种中译,但诗剧却从未有人译过,我很荣幸,得以取得这个“第一”的位置。发表时有陆建德先生的文章对该剧所写的历史事实作了详尽清楚的解释,连作为译者的我,也获益不少。可惜翻译时尚未能读到。译文在《世界文学》今年第一期上发表后不久,我很快收到山东一位读者的来信,说他已“选定了此剧,作为接触宗教的第一步”。他愿意这样做,想必有他自己的原因。但我还是有虚荣心的,所以很高兴地看到他接着说,这出诗剧“在您的手下被译得很有韵律和美感……很多句子完全值得背下来。总的来说,这本书真的很好看,这也许是最高的评价”。使我很高兴的是,他所引出认为精彩的一些诗段,主要是剧中的“合唱队”的唱词。而我自己觉得,自己唯一能与剧中人物引为同类的,也恐怕只有那个“合唱队”了。我不是英雄,也不是恶棍,我是处在剧中背景处的合唱队中的一员,但是我看到了一切,也还有些自己的想法。

除了以上所提到的之外,我还译了别的几本书,此文不是工作汇报,就不一一罗列了。幸亏译福克纳的《圣殿》的不是我。否则,在逢到译者被问到自己像书中的谁,像福克纳有一回那样,被一位女士问到作者是书中的谁时,说不定也会忍不住要幽上一默,沿用福克纳的回答,说“夫人,是那只玉米芯”了吧。

目 录

[英] 简·奥斯丁

001 爱玛(第一部第一章)

[美] 欧·亨利

009 带家具出租的房间

015 我们选择的道路

[美] 威拉·凯瑟

019 邂逅相遇

[奥] 弗·卡夫卡

036 在流放地

053 致科学院的报告

[英] 戴维·加尼特

060 阿瑟·惠黎

[美] 威廉·福克纳

066 喧哗与骚动

104 熊

154 致马尔科姆·考利书

164 随笔五篇

[英] W.H.奥登

170 论写作

[加] 法利·莫瓦特

183 雪

[南非] 纳丁·戈迪默

189 掠夺

[美] 唐纳德·霍尔

192 新英格兰识字读本

[美] 约翰·厄普戴克

209 私人考古学

[加] 艾丽丝·门罗

216 熊从山那边来

[美] 伍迪·艾伦

253 拒收

《星鹭集》(译诗选)

257 [西] 贝克尔 《韵诗集》六首

260 [西] 马察多 诗三首

262 [英] 王尔德 诗两首

263 [美] 爱伦·坡 诗四首

267	[美] 史蒂文斯 诗一首
270	[美] H.D. 诗两首
271	[美] 庞德 诗两首
272	[美] 毕肖帕 诗一首
273	[美] 里奇 诗一首
275	[加] 阿特伍德 诗两首
277	[澳] 布伦南 诗一首
278	[澳] 霍普 诗两首
280	[澳] 赖特 诗两首

附录

283	李文俊作品目录
-----	---------

[英] 简·奥斯丁

简·奥斯丁(Jane Austen, 1775—1817), 英国女小说家。生于乡村小镇斯蒂文顿, 父亲是当地教区牧师。奥斯丁没有上过正规学校, 但受到较好的家庭教育, 主要教材就是父亲的文学藏书。奥斯丁一家爱读流行小说, 多半是庸俗的消遣品。她少女时期的习作就是对这类流行小说的滑稽模仿, 这样就形成了她作品中嘲讽的基调。她 20 岁左右开始写作, 共发表了 6 部长篇小说。1811 年出版的《理智与情感》是她的处女作, 随后又接连发表了《傲慢与偏见》(1813)、《曼斯菲尔德花园》(1814) 和《爱玛》(1815)。《诺桑觉寺》(又名《诺桑觉修道院》) 和《劝导》(1818) 是在她去世后第二年发表的, 并署上了作者真名。

爱 玛

第一部(第一章)

爱玛·伍德豪斯, 俊俏聪明, 家道殷实, 生活舒适, 性格又开朗, 人生中多种至高无上的幸福, 似乎都汇聚在她身上了。她在世上生活了将近二十一年, 一直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

她是小女儿, 上头有一位姐姐。父亲再慈祥不过, 对女儿百依百顺。姐姐出阁

时,爱玛年纪虽小,却自然而然成了家中的女主人。她母亲去世太早,因此娘亲的种种爱抚,她只有丁点儿朦朦胧胧的印象。母亲的空缺由一位家庭女教师来填补。这可是位贤德女子,对爱玛关爱有加,丝毫不逊于一位慈母。

泰勒小姐在伍德豪斯先生家中一下子就过了十六年,与其说是一位家庭教师,还不如说是位挚友。两位千金小姐她都十分喜欢,对爱玛感情尤深,两人之间,更多的是一对姐妹似的亲密关系。即使泰勒小姐在名义上仍算是家庭教师时,由于脾气温顺,她几乎就没做出过要管束的架势;如今,师道尊严的影子更是荡然无存。两人就像一对贴心朋友般朝夕相处,爱玛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对泰勒小姐的意见她是十分尊重的,但大主意都由自己来拿。

若说爱玛的处境有什么可虞之处,那就是她有权任意率性而为,并且对自己的估计往往略为偏高。这些毛病自然会对她的许多人生乐趣造成损害,不过目前尚未被她察觉,远没有被列为可能给她带来祸害的根源。

不如意事还是来了——尽管那来势不算太凶太狠——也远非以让人憎厌的形式出现。泰勒小姐结婚了。失去泰勒小姐使爱玛初次尝到哀愁的滋味。在好友大喜的日子里,爱玛破天荒第一遭闷闷不乐兀自久久呆坐。婚礼完毕后,一对新人离去,剩下父亲与她共进晚餐,漫漫长夜,绝无指望还会有第三个人来,让气氛可以变得活跃一些。饭后,父亲像往常一样,安定下来,准备就寝。爱玛只能怅然枯坐,默思自己的损失。

这桩婚事,她的好友获得幸福的前景是不容置疑的。韦斯顿先生人品出众,家境优裕,年纪相当,举止谦和有礼。当初自己为了促成这门亲事也曾殚精竭虑,没少花气力。想到此处,她多少有些得意,殊不知却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呢。从此,每一天的每一小时,她都会感到失去泰勒小姐的伤痛。她回想起泰勒小姐的情谊——十六年的仁爱与深情厚谊呀——从自己五岁起泰勒小姐就如何教她,带领她玩耍——在她健康时如何全心全意地爱她,让她快乐——她幼年体弱多病时又如何精心照料,使她痊愈。这上头她欠的情分是还不清的呀。然而,最近七年的交往,紧接着伊莎贝拉的出嫁,只剩下她们俩。两人相依为命,平等相待,开诚相见,这个阶段的大事小事就成了更加温馨、更为亲切的回忆了。泰勒小姐是个可遇不可求的朋友与伴侣:天资聪颖、见多识广,能干且又乐于助人。她性情温和,家务事无一不精,对这家人事情真的很上心,对爱玛更是特别关怀,包括她的每一种喜好与每一项行动计划。爱玛每生出一个想法都可以推心置腹向她倾诉。她又是这么挚爱自己,对这种爱,你简直是一点点毛病都挑不出来。

这样的变化叫她怎么能忍受呢?不错,她好友新的住处离自己家只有半英里。